

青青子衿

百岁还乡纪行

(诗人、北京电影制片厂原副厂长)
高汉

今年我满98岁。如加上娘胎里10个月,就该99了。称百岁聊以自慰。

年初老伴去世。我不愿再住那个养老院,也不想回家。这两个地方到处留有老伴身影。儿子把我送回浙江老家天台,和老伴一家过了一个多月,改变一下环境和心情。

17岁那年,日本鬼子炸毁了母校天台中学新校舍。我不得不离家外出求学。参加工作后,我很少回老家生活。但怀乡之心从未淡出。故乡像条无形的网,总套住我的心,离家越远、越久,思乡之心越强烈。

所以这次回乡正是我长期热切的期盼。动身前,我满怀希望,想重新走一趟童年、少年时代上学经过的街巷、草地、田野、池塘、树林……重温旧日记忆。

令人难以想象的是,我所期盼的这一切,只有百分之二依稀仍旧,其余绝大部分面目全非,远非曩时光景!这可怜的百分之二也由于周遭环境的改变,已非畴昔,使我非常失落。记忆中的家乡现在也只能在自己脑海中追寻了。

当然这也使我非常兴奋激动。现实居然如此不同于过去,故乡仿佛已成为我完全陌生的天地。我用了一个多月时间,努力去衔接记忆中的过去

和眼前的现实,大多以无果告终。现实竟是如此之强烈和不可逆转。我所熟悉的故乡现在都已远离现实而去,似乎都越走越远,再也不肯回头了。

新旧印象强烈撞击下,我产生了无边的感慨,惊叹时代变迁的巨大和迅速。这是神奇的超乎想象的巨人的步伐。我情不自禁地写下了几首诗,作为此次还乡的记录。

一、百岁还乡有感(四首)

百岁还乡感慨多,旧时街巷几消磨。
可怜燕子空悲戚,无处再寻昔日窝。

百岁还故里,新楼竞比肩。
沧桑蓬勃势,意气自腾欢。
花木多苍翠,农荫半遮天。
恢恢大道在,不尽金银山。

绿满溪山绿满原,故乡处处透新鲜。
生机少壮多颜色,总在青葱碧翠间。

黄榜山峦绿千重,层层攒翠翠朦胧。
丹霞长老今何处?黄榜空名请自蒙。

二、有客

主人有酒思佳客,客奏洞箫情更愜。
主客相欢杜宇开,曲终同醉莲花白。
注一:卢益民同志多次携洞箫来

临舍下,吹奏乐曲助兴;院中杜鹃花正盛开。

注二:莲花白是我国明清两代宫廷所用名酒,我从北京寄回老家待客,每与益民同志共品。

三、过政府大楼

久别重回故里游,街头花树翠幽悠。
重重绿碧回环处,道是人民政府楼。

四、重返祖居

桐花谢后我还乡,亲友盈门逸兴扬。
不为白头悲来日,已蒙厚爱热心肠。
满庭花树留春色,络绎亲朋胜酒香。
顾与故人齐努力,家乡势必变天堂。

五、与乡友多次餐叙

新朋旧友聚一堂,酒冽哪如人意香。
满座乡情如击鼓,开怀畅叙声铿锵。

六、题里石门水库

青山环碧碧汪洋,烂漫山花映水香。
生命源泉金不换,英灵永在水中央。
注:修水库时,有25位职工献出了生命。

七、重回母校天台中学

轰炸声中痛别离,此番重见梦难期。
绿荫蒙络迷花径,高层峰峰教养宜。

起风腾蛟当永远,莺歌燕舞正其时。
风光此处将无限,难怪孔丘笑眼眯。

注:我在旧天中新校舍被日寇炸塌那年离校,外出求学。旧天中门外有大广场,左右各建牌坊,匾匾分别是“人文渊藪”“腾蛟起凤”。现在新校舍高楼林立,绿树丛中还立有一座孔老夫子像。

八、游紫凝山

紫凝山上白云飞,紫凝山下碧葳蕤。
坐对溪山多鸟语,闲看叠嶂斜晖。
此景只应天上有,而今有幸落天台。
他年筑室傍鸾黛,不是仙家该是谁?
寄语家乡诸君子,宜开好景供人醉。

九、高铁车中偶成

高铁如龙划地飞,小车如蚁满街追。
行人些小君休笑,主宰人间竟是谁?

又一首

当年求学去北平,半月舟车苦旅程。
今日还乡上高铁,朝夕至似流星。
回首不过大半辈,北冥之鲲真化鹏。
注:1946年,我从天台去北平进北京大学,行程须半月,先从天台步行到曹城,上汽车到杭州;改乘火车到上海;再坐轮船至秦皇岛登陆,又换火车才到北平。此次还乡,从北京乘高铁,朝发而夕至。

涉笔成趣

捣衣

蒋孝辉

(腰缠几十万字的慈扒鸡草民)

不记得从何时起,自己对洗衣服有了偏爱。

近些年,周末的清晨,是最自由的闲暇时光,太阳洒向阳台的时候,当天的衣服已全洗好了。

“一个大男人洗衣服,成何体统?”岳母都不是那么支持我,倒没有妻子的威逼利诱,是我自己“不争气”。

说来也怪,对阳台的钟情不是一点点,可以发呆,亦可以洗衣,还可以看看亲手养了十多年的花草。但,于我最大乐趣还是洗衣服。

或许是洗衣服的先天性基础条件比较好,自小学四年级住校以来,就学上了。

以前没现在这么讲究,衣服天天换。离学校差不多200多米,就是一条清澈的小溪。周中,老师会找一个太阳的午后,带着我们十多个学生去小溪里洗衣服。十来岁的年纪,还算不上真正的会洗。溪水不深,水流也缓,老师教大家就地用石头垒出一个水坑来。找一块稍大又稍平整的溪石,将打湿的衣服摊在上面,用凤凰肥皂来回抹几次,放在塑料盆里泡上三五分钟,来回搓几下,待冒出些泡沫来,拎起衣服在小水坑里漂啊漂,倒是像现在小学生的手工课,其乐无穷。

偶遇发大水的时候,大大小小的水坑都会被洪水冲得凌乱不堪,我们反倒很高兴,又可以比平时多一些时间泡在水里,从老远的地方把石头抬过来,再次筑坑,衣服裤子几乎没有一块干的地方,湿湿的头发一簇簇的,分不清是汗水还是溪水,将头往那凉凉的溪水里一浸,抬起头拨浪鼓似的插几下,那份洒脱早已无可比拟。

溪水里映着稚嫩的,那才是真正的童年,没有岁月的沧桑。

说是洗衣服,不过是老师想让我们体验生活的不易,其实洗衣服,也真是一件苦差。

母亲的艰辛,我是从那棒槌声轻重中听出来的。

上小学的时候,还流行种双季稻,妇女显然要比男人还忙碌。天蒙蒙亮,就要将一家大小的早饭烧好。然后跟着男人去田地里插秧、拔草、除虫……太阳落山前,又急急地赶回家准备晚饭。

洗衣服,就只能借着月光,在村口的池塘里洗。的确良、卡其等棉料的衣裤,经过一天的汗水浸泡,发黑发黄,衣背上都可以抖下一酒盅盐花来,棒槌要是敲轻了,没将衣服里的汗水敲出来,遇到阴天,容易发霉发臭。

“吹吹管管随落花,夜捣衣衣向明月。”不知当年大诗人李白是不是也看到了月夜下的忙碌。

棒槌一年总要敲坏一两个,这也是难倒了身为木匠的父亲。每次用什么木头制作都要犹豫半天,和母亲商量好久。松木吧,轻,但用不上三五次就容易裂。柞木呢,重,怎么敲也不坏,就是拿久了会伤了手筋骨。所以,每次父亲都会将棒槌做得颇为精致,母亲刚好可以握得下一手掌,用那纸砂布磨了又磨,直到光滑得如婴儿的肌肤那么滑润。

挑来挑去,母亲还是喜欢柞木棒槌,她宁可自己受点委屈,也不忍心心爱的男人花太多的工夫为她做一个又一个棒槌。

那份爱到骨子里的恩爱,我是敬仰的。“城里人上班,空调吹吹,不出汗,洗衣机里一扔,滚几下,衣服就干干净净了。”我还没上班的时候,外公从城里的亲戚家回来感叹城乡差距。

从那天起,我知道了洗衣服。

也陆陆续续换了几台洗衣机,没有特别中意的牌子,除了脱水功能,还是手洗的好,特别是夏天的衣服。

纯手洗,用手搓,用棒槌敲,带着一种生活的感情,有敲得沉闷,有敲得欢快……怪不得在古时凄冷的砧杵声又称为“寒砧”,那是一种惆怅情绪。

而洗衣服,以滚筒转动来搓、揉、拍、滚,洗衣一气呵成。尽管是节省了劳力,可也少了些生机。

阳台上,要是敲起棒槌来,那噪音还了得,必是惊动四邻,纵使再结实的人造台板,也经不起这么敲打。

幸好是手巧的父亲,亲自为我做了一块杉树搓衣板,经烂,还轻,十分耐用,那波浪木纹几年也不见有多少磨损。

我喜欢得不得了,堪称宝贝。洗衣,自然需要去污。小时候,那块肥皂是不太舍得去用力去擦的。母亲自有办法,将刚买回来带着潮气的肥皂——拆开,放在阴凉的地方,慢慢风干。时间一久,就变成了硬邦邦的,敲在木板上噔噔响,洗衣服来可以用好久。

可,冬天抹完一大木盆衣裤,母亲的手冻得通红,肿起来拎起一件厚衣服都有些吃力,要是冻疮就更加痛。

现在的人,倒是幸福多了,什么洗衣粉、洗衣液都有,将衣服往洗衣机一塞,洗衣液一倒,等着晒就是了,也就没有伤不伤手这一说。不是我矫情,我敢说洗衣是一种生活态度。

沉在阳台,感受池水中的波浪,也是为无聊的周末增添了不少色彩。衣服,我还是喜欢手洗。



茶言观世

痕

陈炜摄

温岭摄影家陈炜去西北旅行时,无意间看到了窗户外上凝结的冰花。

它们如同有生命一般,在玻璃上生长,像河边的芦苇,像风穿过竹林。

陈炜用相机记录下来,加以二次创作,使得冰花有了一种肃穆感,这是冬天在西北留下的痕迹。该作品入围了中国第19届国际摄影艺术展。

——编者絮语



人间遐想

25光年外的星星

(高题万里若等闲)
页一

有段时间,我沉迷占卜,开始翻阅大量古代书籍。晦涩难懂的文言文似乎嘲讽着我不应该闯进这个不属于现代文明的世界,一个个陌生的概念和不置可否的句读,冷淡地在书本上和我对视。在无数次查阅古汉语词典后,我开始重新审视,是出于兴趣,还是别有所图?

某天,我请假约见一个曾经熟悉却又许久未联系的朋友。我们相约户外煮茶,却不想天公不作美,天气预报显示有80%的概率下雨。我不想浪费请假的机会,又不敢赌80%概率是否应验,于是磕磕绊绊地开始起卦,想窥探天机。繁琐的大衍之数还没有排完,嘈杂的雨珠倾盆而下。我有些沮丧,不知是因为浪费了请假机会,还是遗憾没法再见故人,又或许是痛恨自己学艺不精,来不及完成天气的预测。

雨点窗台,笃视连成白线的水珠,我突然有种释然。

毕竟是下雨了,终究是下雨了。

霎时我也明白,自己对于占卜的寄托,不过是为了在变动不居的世界中寻找可以确定的因果。一个应该是这样,且肯定是这样的结果。

我狭隘得开始挪揄,古代著书的术士,如何眷写现代世界运作的规律;锦篇绣帙的线装书怎么预测由“1”和“0”构成的数字世界。所以我开始寻找古代和现代一致的景象。我觉得星象占卜也许准确,毕竟千万年

来,星星不曾变过。

中间的连篇累牍毋庸多述,打鱼晒网的我突然又想起是否可以以案牍里钻出来,去旷野里用肉眼真切地看看星星。

浙东丘陵起伏少有原野,紧俏的平原也被现代都市的基建占据着。城市的灯光离析了夜色,乃至近郊的旷野上依旧点缀着高大塔吊机的萤灯——红黄间隔的指示灯氤氲了星辉。看来想观星只能上山了。

我和朋友选定了最近的一座山地。第一次观星,毫无经验,除了一个望远镜和距离相关,其他的装备更像是一场恶作剧。

我们蹭着夕阳的余晖出发。蜿蜒在山道里,往来的车辆逐渐减少,午后的暑气也被林荫抹去,崎岖的山道隔绝了城市的喧嚣,也隔断了现实的热忱。

朋友从事艺术品交易,游走在文艺和商业之间。他主要涉足油画领域,曾说,油画交易这事,充满了不确定性。油画的价值往往取决于买家的情绪价值,买家喜欢的才能卖上好价钱。所以他要做的就是为一幅画找到心仪的买家,或者叫作莲花让买家心仪。但也有事与愿违的时候,买家常常在落锤前从心仪变成心悸,患得患失间取消交易。他说做这一行,就是因为享受美感和金钱的转换,感性和理性的冲突。

我们在山脚民宿停车场里逗留

了好一会儿。我是怕蚊虫,朋友是怕凉。我嘲笑他,天气炎热蚊子肯定很多;他讥讽我,夜里山上很凉蚊子肯定不活跃。上了山才知道,蚊子也多,山色也凉。

这一晚的月色黯淡适合观星。繁茂的树木遮盖了月辉,斑驳了曲折的山道。由于是摸黑上山,我们只能打着手电低头找路。直到月移中天,我们来到一处观景台,谁知这里还有一处仿古建筑横陈,端正的“观景台”三字霓虹灯映照了半边视野。我俩四体不动,多少有些气喘。朋友抱怨说,帐篷已经够重的了,还背着那么多酒,酒就算了,还是菠萝啤!我油讪笑道,来到这总要喝点酒,我酒量不好。再说,明早还要开车,低度酒更快挥发。言罢,四目相视,看来还要往上爬。

又过了一段时间,前面好像没路了。环顾四周,是一片空地,约莫在山腰畔,我想着登顶不是目的,看星星吧。

一抬头,星布天穹,我们到了。

我也见过星空,却忘了多久没见星星。远处野旷天低,从山峦外万家灯火开始,亮点由稀疏蔓延至穹顶的稠密。亮点大小不一,或明或暗。明亮的星摄人心目,能在眼睛里形成光眩;昏暗的星烛火渐残,每次闪烁都似奄奄,不知何时消散于岁月。星星太多了,即使今夜视野不佳,也能看见星罗密布,琉璃泛白的是银河,魁杓摇光的是北斗,似锥泛红的是流星。

朋友摊开折叠桌椅,扑哧一声打

艺文旅志

身边的诗与远方

(光阴似面,日月如梭)
王林坚

天光熹微,清晨有一些微凉,风轻轻地送进衣袖,带着山林的清香,让意识逐渐明亮起来。

中央山公园的门口渐渐有了人声,有的相互打招呼,有的哼着小曲,也有的做着运动前的热身,还夹杂着一些汽车经过的声音。不多时,阳光便给公园的小山镀上了一层金辉,使路桥这座小城慢慢鲜活起来。

这片土地历史悠久,这个公园却是新的,一座石制牌坊矗立在公园的山下,灵山遗址的题款叙说着中央山公园的历史变迁。

天色渐渐亮起来了,喧嚣也跟着光亮蒸腾起来。公园的小广场上多了一群跳广场舞的人,有老有少。倒不是很激昂的音乐,轻轻柔柔的像秋天的风掠过树林。他们认真地迈着每一个舞步,尽情地舒展着自己的身姿。他们是公园的一道风景,在春夏秋冬的背景前,足可以用幸福两个字来形容。

有些人开始从公园口这里上山晨练。李大爷便是其中的一员,我在公园门口遇见他的时候,老爷子一身

运动服,口袋里揣着一个收音机,一边听一边伸胳膊伸腿地热身。听我说想写点中央山公园的文字,他就更加热络了。

李大爷是山东人。前年,儿子随着人才引进政策来到路桥,他也跟着被“引进”了,“一方面,我儿子不放心我一个人,另一方面,也是因为这边气候环境好。”我闻之大笑。

李大爷和我说,他每天早上都会来中央山公园,有时候上山锻炼完就回去了,有时候会在这里耗半天,打打太极,下下棋,聊聊天,喝喝茶,等到中午才回家吃饭。对于他来说,中央山公园是大舞台。

话说着,我便和李大爷一起上山了。台阶上走的人多,没多少青苔,偶有麻雀落在上面也不怕。登山道旁新移栽的一些观赏类植物,已经生机勃勃,俨然一副主人的样子。

李大爷说,他平日里差不多二十分钟就可以到山顶,我便紧紧地跟着他,生怕拖了后腿。上山锻炼的人还是很多的,有一些人会比较注重脚程,走起来飞快;有一些人则更喜欢

呼吸清晨的新鲜空气,且走走停,悠悠然;有带孩子来的,更是时不时传来惊呼声,一会儿是捡到了松果,一会儿是发现了新长的果子,每个人的脸都不自觉地扬起微笑。这时候上山锻炼的人,大多数是认识的,应该都是周边的居民,熟悉且自然。

清晨的公园,从气味的色彩到声响都是秀丽的。小鸟的鸣唱中带着清脆,空气里弥漫着植物的清香,晨光里的树叶有着浅浅的透明……走过一个弯道,耳边隐隐约约传来读书声,循声看去,只见一个小女孩正拿着书本坐在树下的石头上,戴着耳机在跟读,恍惚觉得自己也回到了少年时代。

跟着李大爷,沿着公园内环登山道一路往山顶走,从各个观景平台看中央山公园,都能看到别样的景致。“步移景异”“虽由人作,宛自天开”“天人合一”,来自《园冶》《说园》里有关园林布局的语句,时不时会从脑海里流淌出来。

到了山顶,李大爷就和他的老伙计们打太极去了,我便沿着环山